

Laughter and
the Sense of Humor



与 幽默感

[美] 埃德蒙·伯格勒 著 马门俊杰 译

笑与幽默感

[美] 埃德蒙·伯格勒 著 马门俊杰 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笑与幽默感 / (美) 伯格勒著; 马门俊杰译.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1. 11

ISBN 978-7-300-14448-1

I. ①笑… II. ①伯… ②马… III. ①幽默 (美学) --通俗读物 IV. ①B83-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98908 号

笑与幽默感

[美] 埃德蒙·伯格勒 著

马门俊杰 译

Xiao yu Youmogan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话	010 - 62511242 (总编室)	010 - 62511398 (质管部)	
	010 - 82501766 (邮购部)	010 - 62514148 (门市部)	
	010 - 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 - 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东君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60 mm×230 mm 16 开本	版 次	2011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张	21.75 插页 3	印 次	201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340 000	定 价	48.00 元

**Laughter and
the Sense of Humor**

人们愿意承认自己是叛徒、杀人犯、纵火者，愿意承认自己镶假牙、戴假发，但是有多少人愿意承认自己缺乏幽默感呢？

——弗兰克·穆尔·科比

智慧在于幽默地看待一切，凡事持保留态度。

——乔治·桑塔亚纳

事情往往不像看上去的那样：脱脂牛奶就看似奶油。

——W. S. 吉尔伯特



前 言

笑与幽默感

具有讽刺性的是，迄今为止，所有关于笑（laughter）、机智（wit）、滑稽（comic）和幽默感（the sence of humor）的研究始终存在着一个从未阐述清楚的矛盾：一方面，根据现实生活中的意向和目的，笑是浓缩的瞬间的愉悦感（euphoria）；另一方面，从科学的意向和目的来讲，笑包含了无尽的焦虑（dysphoria）。对于这一问题，没有哪两个研究者完全认同对方的发现。总结所有研究的现状，我们最好的选择是引用契诃夫对爱的解释：“直到如今，一个不可争辩的事实便是：就像人们一直说的那样，它是神秘的东西。”

乔希·比林斯试图通过“解剖学”（anatomical）的事实来解释这个问题：“从解剖学的角度讲，笑是一种遍及全身的美好感觉，并集中于一处表现出来。”学究们会指出这个定义至少有三个缺陷：它没有解释清楚为什么一个人会感觉到“遍及全身的美好”；它很难解释具体种类的笑（苦笑是这样的么？）；它没有指出笑是人类独有的特征。在最后一点上，不同的研究者有着不同的认识。达尔文认为他曾经观察到大猩猩面部的笑，而其他人认为狗是用尾巴笑的。马克斯·伊斯特曼曾说：“狗会笑，但它是用尾巴笑……人类处于更高的进化层级就是由于人类笑在恰当的地方。”

简言之，关于笑的研究文献（本书将会介绍部分关于笑的著名理论，尽管它们免不了有些枯燥）似乎证实了本

杰明·斯托伯格给专家下的定义：“所谓专家就是避免了小错误但是同时犯了大错误的人。”其实，并不是这些研究者经常能成功地避免“小错误”，而是他们不想表现得太吹毛求疵。这些林林总总的理论还有另外一个共同点：它们都证明了塞缪尔·约翰逊关于“专家”的格言：“没有人会忘记自己的老本行（original trade）；如果让语法学家来讨论的话，国家和国王的权力问题也都会成为语法问题。”在几乎所有研究笑的理论家的手中，什么是滑稽、什么是“可笑”的问题变得干枯了，最后萎缩成一种“乐趣缺乏”（fun-deficiency）（他们创造的新词）。令人奇怪的是，这好像不应该是他们的“老本行”。

紧接上文的引言，我们继续讨论乔希·比林斯的笑论。他说：“笑出现在脸上，就像老鼠想从窝里跑出来就跑出来一样自然。”有一个公开反驳这个论述的观点：“老鼠”是什么时候跑出窝的，激发人类幽默感的东西和驱使老鼠从窝里跑出来的饥饿感是一样的吗？

我们什么时候笑？专家们提供的大量相互冲突的理论只会使我们迷惘和失望，那么我们不妨来研究一下科学从未触及的发笑者本身。一般的大众理论根本没有什么启发性，虽然不相互矛盾，但是废话连篇、循环论证。这个问题本身就很令他们惊讶——为什么问这种“不言而喻”的问题？——拙劣的回答是：“我们笑是因为事情可笑。”如果有人反驳说这种解释不全面（例如讲完一个笑话之后，总有一些人抱怨说“我不认为它可笑”），他们就会这样自圆其说：“听了我认为有趣的笑话却不笑的人没有幽默感。”在大众理论看来，人在事情可笑时会发笑，人因为事情可笑而发笑；而事情在人发笑时可笑，同时它们因为人发笑才可笑。

很明显，人们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在某些场合有笑的冲动，他们认为合理化的解释其实并不怎么有说服力。我们可以理解他们对自己为什么发笑一无所知，但是他们的解释竟是如此牵强就显得有点意外了。出于内在的需要，人们没有意识到笑具有无意识层面的复杂结构，而无意识之所以被称为无意识，就是因为它是完全隐藏、不可用意识感知的。在这一点上是没有任何争议的，“无意识”这个词有且只有一个意思：意识之外。

专家们所使用的语言比大众的解释更为详细、复杂、孤高。尽管如此，他们的笑论也只是在合理化的层面展开的。所有这些理论，包括当下的理论，与半个世纪前出版的《机智及其与无意识的关系》中弗洛伊

德关于机智的理论相比，都会相形见绌。

20世纪初，精神分析（psychoanalysis）还是一门新兴的学科，从那时起它逐渐发展成为临床观察的主要手段。一次次的经验事实推动早期探索性的理论假设不断得到修正。弗洛伊德也根据最新发现的事实不断修正自己的理论。不幸的是，如此健全的理论一直没有被应用于笑的研究，从1905年起就是这样。无论反对者如何批评精神分析学说，它都不应该被指责为一个静止的理论。对于一门学科的发展而言，弗洛伊德对于教条主义（dogmatism）和保守主义（conservatism）的那些陈词滥调持有的唯一态度就是鄙视。

后来，弗洛伊德将关注的焦点从外在表象转向了内在领域“节约对压抑的全神贯注”（saving of inhibition cathectic），后者转换之后就表现为笑。这种心理经济学（psycho-oeconomic theory）的提出使我们向正确理解机智诙谐所引发的笑声的心理基础迈出了关键的一步。按照弗洛伊德的说法，无意识的东西被一定量的心理能量所抑制；当他人通过笑话讽刺到这些无意识材料时，用来抑制它们的心理能量就瞬间过剩了（superfluous），多余的能量就变成了笑。在科学上，这一发现确保了弗洛伊德作为发现笑的一个内在机制者的不朽地位。但是弗洛伊德关于机智和笑的理论遗漏了两个未知的，或者说在那个时代看似没有关联的因素。首先，在弗洛伊德提出该理论时，他还没有将无意识人格分为“本我、自我、超我”三个层次。因此，这位精神分析学派的创始人赖以立足的仍然是超心理学（metapsychology）的观点。^①其次，同样重要的是，笑还没有被临床研究，而只是通过对发笑者的态度的随机观察推演出来的。这在当时都是合理的。然而此后，精神分析法证明了这样的理论：精神病理学提供了所谓正常反应的大量案例。由此，临床医疗有助于通过实证去研究“缺乏幽默感”的心理基础。患有“乐趣缺陷”的神经官能症患者（所有的人都有潜在的笑的能力）、烦人者和无聊者是研究健康的笑的心理基础的重要线索。本书当中，我就会引用一些上述材料。而且，在精神分析过程中，对某些案例进行的深入研究也有助于我们理解诙谐幽默产生的机制以及滑稽感产生的机理。

^① 后来，弗洛伊德在他的《幽默》（*Gesammelte Schriften* XI, 1927）一书中应用超心理学的观点去分析了笑的一个方面，在我看，很不幸的是，他没取得什么成功（进一步的论述见本书第七章）。

本书试图更新关于笑和机智的分析理论，并对它们进行了一些修正。本书主要的论点是：笑是一种必要的、健康的内在揭露机制（internal debunking process），因此也是一种减轻恐惧的机制（fear-reducing process）。它并不像几个世纪以来八十多位研究者所宣称的那样指向外在力量（external powers），相反，它是指向内在力量（internal powers）的。20世纪30年代时，我和著名的弗洛伊德的捍卫者路德维格·杰克尔斯博士就曾指出：机智是攻击内在良知（自我典范（ego ideal））的一种途径。^①

儿童经常面临着“严酷的现实”。教育者（educators）制定并强制执行道德的准则，有鉴于儿童正处于婴儿自大狂（infantile megalomania）之中，他们只会视这些道德原则为疯狂和令人沮丧的要求。而且，由于儿童既不能理解这些规则背后的动机，也不理解教育者的目的，因此，他们认为这些准则是无聊的和恶意的。最初，儿童们没有看清父母和作为父母替代者的教育者不可避免的缺陷与弱点。相反，在儿童看来，他们为自己树立了不朽的道德丰碑。更糟的是，孩子们把他们自己无从表达的攻击性的很大一部分投射到了托儿所的那些权威们身上。这两个因素导致了在儿童的无意识中所创造的父母亲的形象比真实的父母亲的形象更严格、更不易妥协。在儿童无意识的自我认同的过程中，他的理想融合了这种扭曲了的形象和婴儿自大狂。正是因为这样，他才建立起了无意识的“自我典范”（弗洛伊德语）——超我的第一块基石。

自我典范代表内在良知（inner conscience）的第一个领域或者超我，建立之后不久，它就被超我的第二个领域（术语为“恶魔”（Daimonion））抓住，并被用作折磨的工具。恶魔是孩子们无法表达并由此反弹的攻击性。它的手段和结果只是“为了折磨而折磨”。它的手法简单又具有毁灭性。受到惊吓的自我和自己创造的自我典范之间不断发生冲突，于是就出现了这样单调乏味的问题：“你达到自己的准则了吗？”

^① “Transference and Love,” *Imago*, Vienna, XX, pp. 5-31, 1934. 1933年11月9日，这一思想首次在维也纳精神分析学会的一次演讲中提出，后收录于 *Psychoanalytic Quarterly*, 8, pp. 325-350, 1949, 之后在 “A Clinical Contribution to the Psychogenesis of Humor,” the *Psychoanalytic Review*, 24, pp. 34-53, 1937 中得到进一步阐述。还可见于 “Anxiety, ‘Feet of Clay,’ and Comedy,” the *American Imago*, 6, pp. 97-109, 1949; “The Dislike for Satire at Length,” the *Psychiatric Quarterly Supplement*, 26, pp. 190-201, 1952; *The Superego*, Grune & Stratton, New York, 1952, pp. 134ff.

正是因为这些“准则”源于被扭曲的外部模范，中间混杂着婴儿自大狂而且被拔高到了不可企及的高度，所以答案永远只能是“没有”。这种失败最终通过由意识感知到的（虽然是二次推理）不满、沮丧、愧疚表现出来。

人类的儿童被自己的网套住。由于不能达到自己的自我典范的标准，他要么常常心怀愧疚，要么将它转化为无意识的愉悦（pleasure）从而给这种愧疚披上层糖衣。从不愉悦中得到愉悦的唯一办法就是将不愉悦转化为愉悦。这种巧妙的解决办法直接导致了精神受虐狂倾向（psychic masochism）的产生，也即苦中作乐（pleasure-in-displeasure pattern）模式。

但是内在的狱卒不会被这种戏法蒙蔽太久，于是，可怜的囚徒因为这种隐蔽的愉悦再次受到谴责。因此，自我不得不建立第二级防御系统^①来“证明”自己其实根本就不喜欢精神受虐，证明自己不过是外部世界的恶意的受害者，以及与被谴责的相反，它是很有“攻击性的”。因此，虚假的进攻——“佯攻”——开始成为主要的攻击手段。随之而来的就是自我进行一系列的尝试来寻找施虐者看似坚不可摧的盔甲上的破绽。这些努力是通过证明权威同样也不完美来完成的：每当成人的儿童面（child in the adult）能够证明成人的不完美时，他就可以对自己的内心说：“看看这些大人们真正的面目！”这就解释了为什么所有的人都对谣言、伪善、前后不一和“伟大”中的卑鄙的证据表现出一贯的渴望之情，以及为什么人们一直都有强烈的内在渴求，希望通过讽刺来揭露那些“伟人”的真面目。

正是基于此，我们才有必要研究笑对于成年人的意义。通过证明每一个外在的“英雄”本质上不过是另一个庸碌之辈，内在的“英雄”的标准也随之大打折扣了。这种和内在崇高的自我典范之间不间断的斗争暂时（和笑声的持续时间相一致）减轻了人类的恐惧，缓和了人类的困境。笑的内在需求如此强烈，以至于它被当做辩解的托词储备下来以应付内在狱卒的下一次攻击。

① 这和精神受虐狂倾向的临床表现是一致的。这种内在的特征弗洛伊德早就描述过，只是他没有怎么深入研究。弗洛伊德发现，这种临床现象由口头三部曲（triad of the “mechanism of orality”）组成，同时弗洛伊德还发现了它和口欲期的内在联系。详情参见 *The Basic Neurosis* (Grune & Stratton, New York, 1949)。

不言而喻，所有这些内在联系都是在无意识状态下发生的。理解笑的意义的线索是如此隐蔽，以至于那些聪明人也解释不了这种“不自觉的痉挛动作”（威廉·哈兹里特语），他们只能说自己笑是“因为它很可笑”。

借助机智、滑稽、讽刺等防御工具，在应对无意识良知铺天盖地的谴责的过程中，无意识自我无疑维系了自己的存在。一般情况下，通过借助机智和滑稽来证明“伟大并非如此伟大”。万事万物都有阴暗面，每个人也都有缺陷，成人的儿童面使用预期的攻击（*anticipatory attack*）这一策略来为自己赢得暂时的喘息时间。借助“同情的玩笑”和其他人的不幸保持距离（*out-distance*），通过“黑色幽默”（*grim humor*）来和自己的受虐倾向保持距离，成人的儿童面试图证明内在良知对自己具有精神受虐狂倾向的控诉是不对的。同时，成人的儿童面使用预先的自嘲（*self-irony*）可以防止他人讽刺自己，但是这会再次把他推向被动的精神受虐的角落，从而给内在的法兰肯斯坦（Frankenstein）^①提供了折磨自己的新口实。

如此说来，所有形式的机智、幽默和滑稽都指向同一个特定的内在危机：内在良知指责自我喜欢苦中作乐，也即，自我具有精神受虐狂倾向。孤立无援的自我唯一的选择就是展开似是而非的攻击。这好比马歇尔·福煦将军故作英勇的战斗宣言：“我的中锋正在撤退，右路人马也行进不利。太棒了，我要大举进攻了。”而实际上，这种战术不过像是黑暗中吹吹口哨一样，没有什么实际价值。

笑是一个揭露性的过程——“拉一个垫背的”（plus）。这个“拉一个垫背的”包括两个方面。第一，受到惊吓的成人的儿童面在原来单纯防御的基础之上又向前迈进了一步，他给内在良知这个食人魔献上了一个替代性的牺牲品，这个牺牲品是他虚构的（artificially created）。他辩解道：“我不是受虐狂，那个家伙才是！如果你想吸血，就吸他的吧！”所有的机智、滑稽和幽默所使用的这种内在技巧不过是考得不好还要向家人展示成绩单的孩子所使用的拙劣技巧——在展示自己成绩单的同时说他的伙伴约翰也考得很差——的略加改进的版本。在这个改进

^① 瑞士学生法兰肯斯坦（此名是1818年出版的玛丽·雪莱的小说的书名）用部分死尸器官所造的怪物，已经具备了自己的生命力，但是后来他自己被怪物所毁。现用来比喻脱离了创造者的控制并最终毁灭创造者的媒介或作品。——译者注

版本中，他的策略是忘记自己的成绩，转头去嘲笑约翰的成绩，尽管事实上可能根本就没有什么约翰也考得很差这回事，而是自己考得很差，而且悄悄把自己的名字涂掉，写上约翰的。

关于笑，数不清的文献都在这个问题上陷入困境：个体是笑他人还是和他人一起笑呢？研究者从未怀疑过那个“被笑的对象”或“一起笑的人”的真实性。如果我们能够意识到个体既不是笑其他人也不是和其他人一起笑，而只不过是把笑作为一种无意识的托词或者作为他向内在良知供奉的虚构的替代牺牲品的原材料时，我们就会发现上面的这个问题问得很傻。替代牺牲品是如此重要，以至于当手边没现成的，他就立马自己合成一个。而且笑他人还是和他人一起笑的问题混淆了不同种类的幽默与机智的产物。在机智中，个体嘲笑替代牺牲品；而在同情的笑话中，个体试图和替代牺牲品的处境保持距离，而看起来他似乎是在和替代品一起笑，因为这样可以省下怜悯。

因为执意地追问“个体是笑他人还是和他人一起笑”，研究者们忽略了另一个突出的问题：为什么人的愚蠢和痛苦是可笑的？为什么不漠视这些而节省些“精力”呢？如果人类的攻击性真像人们说的那样过剩，为什么不能冷漠一些呢？这个问题可以解决，因为人类既不是充满攻击性的也不是对他人的不幸持过多同情的。人性的箴言仍旧是如博斯韦尔所说的“我最喜欢的主题——我自己”^①，只是这个“自己”中满是无意识自我对内在良知谴责的受虐式的辩解。这种痛苦必须要减轻，而且它确实也被减轻了。通过使用佯攻、远离和虚构一个遭受轻蔑与贬斥的牺牲品就能达到目的，而在笑中，这些诡计都得逞了。

创造一个“虚构的牺牲品”还有另外一个目的，而这就是自我在内在揭露的过程中“拉一个垫背的”的第二部分意义。如上所述，替代品的牺牲说明了“神是嗜血的”，但同时（根据幼儿的元逻辑这并不矛盾）这个替代品被无意识地映像为自我典范，而后者是超我的一部分。通过羞辱超我，自我产生了一种幻觉：内在的施虐者太弱了，根本就不可怕。

笑并不是一种天生的直觉，所以“幽默感”其实是一个使用不当的词。笑具有高度的复杂性和个体性，虽然典型的“背景”总是与婴儿的恐惧紧密相连，这种恐惧永存于内在良知、超我的异常严肃性中。因

^① Letter to Temple, June 26, 1763.

此，这本书是我以前关于内在良知的书——《良知的战争》（1948）和《超我》（1952）中观点的发展。我再次申明我的观点：超我是人格的决定性因素。除非把超我、所有重要的防御机制和建立在口头回归基础上的精神受虐狂倾向——由无意识自我创造，用以逃避超我的暴虐——放在中心地位，否则任何试图理解人类动机的尝试都可能偏离正确轨道。

除了作者，没有人应该为他提出的理论的缺陷受责。在我们的时代，因理论卓越而得到的赞誉是不可能越来越多的，因此这可以被忽略。一位智者曾经宣称上一代的异端到了下一代就变成了常识。虽然这位智者感慨社会的发展和进步（特别是在科学领域）太快了，但是迄今为止并没有确凿的证据表明，人类的思想已经到了无法进步的地步。因此，笑同样有它的地位：“进步只不过是对教条胜利的笑。”（本杰明·卡瑟语）

笑不仅是人类最个性化的特点，也是人类唯一不可摧毁的特点，然而奇怪的是，从来没有人看到这一点。人可以被收买，人的忠诚可以动摇，人可以被口号、谎言、偏见和其他东西所蛊惑（甚至不用金钱和承诺）；笑可以被公开用于错误的导向或者不可告人的目的。但是在这个世界上没有哪个独裁者能够成功地禁止个人的笑。即使那些表面顺从的人在痛苦的时候也会用内心的笑来挽救被摧毁的自尊。也许一个悲观主义者可能会宣称笑之所以不能完全被摧毁和糟蹋是因为它不在意识的控制之下。

通过研究这种“无名的激情”（托马斯·霍布斯语）的起源和发展初期，“个性化”和“不可摧毁性”——笑的这两种属性都可以得到解释。笑不是诞生于昨天，你不能将任何事情置于不情愿的笑之上。

埃德蒙·伯格勒

写于 1953 年 4 月—1955 年 12 月，纽约市以及
佛蒙特州达摩斯顿中心

目 录

笑与幽默感



- 第一章 短暂的理论——永恒的笑 / 1
- 第二章 笑产生的三要素 / 45
- 第三章 笑对成年人的意义——免受对精神受虐狂倾向指责的内在良方 / 59
- 第四章 机智：成人笑中智力的制高点 / 70
- 第五章 神秘“幽默感”的四个支柱：机智、滑稽、自嘲、黑色幽默 / 167
- 第六章 反讽、挖苦、“生活的小嘲弄”、犬儒主义、智辩 / 198
- 第七章 关于笑的两个有趣但饱受争议的理论 / 210
- 第八章 美国式幽默：建立在反浮夸的基础上 / 223
- 第九章 乐趣缺乏——烦人者与无聊者 / 231
- 第十章 堕落的笑——反对新事物的、被操控的、泛滥的 / 264
- 第十一章 自我的恐惧——超我对机智不买账 / 268
- 第十二章 幽默的世界里没有什么新的东西 / 277
- 第十三章 在笑里面构建一个虚假的牺牲品 / 295
- 附录 部分术语中英文对照表 / 314
- 译后散记 / 330

第一章 短暂的理论——永恒的笑

点滴欢乐就能克服大量忧伤，因为笑更适合人类。

——弗朗索瓦·拉伯雷

因为“谋杀了笑”，所以研究笑论的书开篇总是会向读者报以谦逊的道歉，一位现代作家——马克斯·伊斯特曼，在《笑的享受》^①一书中，开篇这么写道：

尊敬的读者，我必须提醒你们，这本书的目的并不是惹你们发笑。正如你们知道的那样，没有什么能比解释一个笑话更快地谋杀笑了。我打算研究所有的笑话，并向你们展示正确的、合乎逻辑的解释。如此一来，你们不仅现在不会笑，而且以后你们也永远都不会笑了。所以，为即将到来的沮丧做好准备吧。

对读者来说没有什么事情能像读这本书这样悲惨。事实上，长久来看，它并不会剥夺读者享受笑的能力。就现在而言，对机智和笑的理论感兴趣的读者很少买这种书，因为这类读者把它们看做是对幽默的考古。即使是弗洛伊德那本关于机智的里程碑式的著作也不例外。这就要求关于笑的著作，除了保证在理论上有所建树之外，还要保证书中作为例子引用的笑话是新鲜的。不幸的是，后者很难得到保证，因为今天的读者太见多识广了。笑话的听众可以分为四大类，而大多数读者都属于最后一类：听过笑话后他们根本不会笑，因为他们以前已经听过了，而且还可以给你讲一个更好的。这当然保证了他们与第三种类型的听众相比具有优越性，这一类型的听众笑三次：你讲笑话的时候、解释笑话的时候、他们理解笑话的时候。第二种类型指那些更谦虚的人，他们笑两次：你讲笑话的时候和解释笑话的时候——他们永远不会理解笑话。而第一种类型的则笑一次：你讲笑话的时候。这些孤高的绅士们不允许你去解释笑话，因此，他们也永远都不理解笑话。

这种四分法很古老却令人欣慰：读者确信自己属于第四类，同时，他们也知道他们笑的能力没受到什么损伤。我从未听说一名妇科医生仅仅因为职业风险而对女人失去兴趣。他在诊室里对病人进行的妇科检查和在家里对某一特定女人的兴趣处于不同的心理层次。

但是也存在这样一个危险。有一些人表现得像火车上静静坐在自己座位上的乘客，但是每半分钟他都会做一个令人厌恶的鬼脸和摆一个侮辱性的手势。另一位乘客对他的诡异动作表示不解，他解释道：“没什么，我很无聊，就给自己讲笑话——但是那些笑话我全都听过了。”

^① Simon and Schuster, New York, 1936.

下面是一些关于笑的具有代表性的理论。这种例子只有八十种。^①我不希望干扰将来无数以举例为要的博士论文。为什么要破坏思想自主的下一代对这一话题孤注一掷的研究呢？而且，我认为这个领域的前輩们的绝大多数理论的价值是可疑的。当然，之所以有这个看法是因为我坚信我的理论是唯一正确的理论。按照历史传统^②来说，我这种说法是很谦虚的。历来令人啼笑皆非的是，每一个理论的支持者都看不起他之前的研究者，即使他承认（这非常罕见）这些研究者中的某一个或另一个（通常是已逝的）“对真理有些许模糊的略知”，而这种“模糊的略知”跟自己的理论稍微沾上了点边便是明证。所有这些都是传统，而且是不可避免的。所以，我能做出的唯一的承诺便是：避免傲慢，尽管傲慢也是不成文传统（unwritten tradition）的一部分。

为了展示各种笑论，我试图用简单明了的标题概括每一种笑论。我的经验是：如果想着它的内容而不是它的作者或支持者的话，笑论更容易记住。我尽可能地按照时间顺序来排列这些笑论。为了照顾那些迫不及待“进入笑话部分”的不耐烦的读者，我用星号标注出了那些少数不容忽略的重要理论。这些理论是理解本书后面内容的基础。

* (1) “缺乏自知之明 (lack of self-knowledge) 说”是由柏拉图提出的，他关于笑的见解是流传下来的最古老的笑论。在《斐莱布篇》中，柏拉图宣称可笑是建立在对自我无知的基础上的。

根据柏拉图的理论，只有轻度缺乏自知之明是可笑的，而重度缺乏自知之明则是可恨的。柏拉图创建了快乐—痛苦理论，尽管他用的是这个词的另一种含义。在界定了缺乏自知之明是一种不幸之后，柏拉图列举了理由：笑是一种快乐，因此，嘲笑朋友的自负是对他们的不幸的幸灾乐祸。这种幸灾乐祸暗含着恶意，是令人痛苦的。另外，柏拉图把对荒唐的体会

^① J. C. 格雷戈里在《笑的本质》(1924)一书中说：“有鉴于统计清楚所有关于笑的理论是件很烦琐的事，如果不是不可能的话。因此，我们有必要选出一些有代表性的古老的理论和有代表性的新的理论，并对它们进行对比研究。”事实上，这些笑论可以分为四大类：伊斯特曼派、皮丁顿派、葛瑞格派和吉敏斯派。然而，没有哪一派的理论是完整的，也没有哪一派在 20 世纪 30 年代之后还继续拥有影响力。虽说总有人不断地通过攻击前两个理论来表述自己的观点，但总体而言，这四种理论是很严肃而且学术化的。葛瑞格的观点相对客观，可 1922 年后就被人遗忘了，而吉敏斯的理论又显得过于单薄了。虽然力求精确，但是我依然无法保证我的分类和论述就是准确无误、无可指摘的。

^② 讽刺被人误解，且声名狼藉。这里我的话就是一个讽刺的例子。